

西三线闽粤支干线（潮州-27#阀室段）工程（丰顺段）临时用地

土地复垦方案专家评审意见

丰顺县自然资源局于2023年3月4日组织召开了《西三线闽粤支干线（潮州-27#阀室段）工程（丰顺段）临时用地土地复垦方案》（以下简称《方案》）专家评审会，参加会议的有梅州市相关行业五位专家（名单附后）、用地单位国家石油天然气管网集团有限公司建设管理分公司及编制单位广东国地规划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等代表。专家组及与会人员听取了编制单位对《方案》主要内容的汇报，经充分讨论，形成如下意见：

一、项目建设单位因西三线闽粤支干线（潮州-27#阀室段）工程建设需要临时占用丰顺县留隍镇土地，总面积为50.6515公顷，均为拟损毁土地。临时占用土地地类为耕地9.8553公顷（水田9.2316公顷、水浇地0.5701公顷、旱地0.0536公顷）、园地3.3590公顷、林地30.8190公顷、草地0.9313公顷、交通运输用地1.7639公顷、水域及水利设施用地2.9823公顷、其他土地0.5968公顷、城镇村及工矿用地0.3439公顷，涉及永久基本农田9.1737公顷。土地损毁形式为压占和挖损，土地损毁程度为轻度-中度。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国务院《土地复垦条例》以及自然资源部和广东省自然资源厅有关文件的规定和要求，项目单位委托广东国地规划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编制了本《方案》。《方案》编制依据充分，方法正确，内容基本符合规范要求。

二、编制单位经现场踏勘测量，收集引用了关于建设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当地土地利用总体规划、“三区三线”划定成果等资料，编制的《方案》内容客观、真实；对临时用地土地类型、损毁方式、损毁程度及面积的预测基本准确；对复垦区复垦责任范围的确定基本正确。

三、《方案》土地复垦目标、任务和利用方向合理，措施可行。土地复垦适宜性评价方法正确、切合实际，确定的利用方向符合丰顺县土地利用总体规划要求和项目实际。复垦责任范围面积为50.6515公顷，复垦目标按耕地、园地、林地、草地、交通运输用地、水域及水利设施用地、其他土地、城镇村及工矿用地复垦，复垦率100%；制定的土地复垦措施符合复垦技术标准；土地复垦工作计划安排科学，保障措施基本可行；复垦工程量和所需资金测算基本准确，基本满足复垦工作要求。《方案》服务年限约5年。

四、《方案》已获得土地权属人的认可，符合当地实际。

五、建议

1、完善《方案》文本、图表及相关附件。

2、优化复垦工程设计、复垦工程量及投资估算。

综上所述，专家组通过《方案》的评审。建议根据专家意见修改完善后上报。

附件：专家组成员名单

专家组组长（签名）：廖武军

2023年3月4日

西三线闽粤支干线（潮州-27#阀室段）工程（丰顺段）
临时用地土地复垦方案评审会专家名单

姓名	单位	职称	签名
陈军生	梅州市环境信息中心	高级工程师	陈军生
廖武坚	梅州市地质环境监测站	高级工程师	廖武坚
彭镇城	梅州市测绘与地理信息中心	高级工程师	彭镇城
王梅香	梅州市农林科学院	高级农艺师	王梅香
朱建新	梅州市不动产档案馆	高级工程师	朱建新